

2011年报检员考试辅导：环境检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6_8A_A5_c30_645753.htm

一、检疫对象 广义上的环境检疫对象包括水源、土壤、大气和特定公共场所等。狭义上的环境检疫对象（国境口岸）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通航的港口、机场以及陆地边境和国界江河的口岸。主要包括：1）口岸及口岸内的涉外宾馆、饭店、商店、文化娱乐、洗浴美发及其他生活服务单位，以及旅客检查、候船（机、车）楼厅、室等。2）为入出境交通工具提供饮用水、食品的服务单位。3）入出境旅客、交通工具停留和行李、集装箱、邮包、货物、食品等存放的场所。4）外环境的码头、停机坪、停车场、作业区、货运库区以及绿化带、隔离带等。5）口岸区域内的公共卫生设施，如公厕、垃圾污水排放处理设施等。

二、检疫内容 卫生检疫机关应对口岸外环境与公共场所内环境实施卫生检疫、传染病监测、卫生监督、卫生处理和饮用水、食品卫生的检验及监督，以确保旅行者在入出境口岸使用的设施维持在合乎卫生的状态，并保持无感染或无污染源（包括媒介和宿主）的状态；检测和控制船舶排放的污水、垃圾、压舱水和其他有可能引起疾病的物质，可防止其污染港口、河流、运河、海峡、湖泊或其他国际水道的水域。

三、检疫程序 1）询问：向口岸负责人询问口岸内的食品和饮水经营、公共场所近期是否发生具有卫生学意义的事件。2）查阅卫生证件和文档：查验营业卫生许可证、从业人员健康证、食品检验合格证及卫生制度等。3）现场检查：检查口岸食品加工、储存、供应和运输卫生，查看食品饮

料标识；查验饮水设施设备及供水方法；查看媒介生物控制措施并做定期监测；检查公共场所环境卫生，检测微小气候；检查口岸垃圾、污水、粪便管理；检查口岸传染病发病率与控制措施，检查控制传染病的设施、设备的配备和管理。

4) 实验室检验：对食品、饮水、餐茶具、食品加工用具定期或不定期采样做微生物检验；对公共场所空气采样做微生物与理化检验；对捕获的媒介生物进行实验室鉴定并做微生物检验。 辅导回顾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